

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10月1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，于2017年10月25日上午10:30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会人员5人，实际参会5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洪玲主持召开，董事会秘书原绍刚列席参加。会议召开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经参会监事审议和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，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子公司投资设立黑龙江登海德瑞种业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收购莱州市鲁丰种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》，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莱州市登海鲁丰种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

案》，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10 月 25 日